



数字法治的“中国模式”

前沿话题

□ 马长山 (华东政法大学数字法治研究院院长、“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我国的数字法治实现了从工具到目的,从赋能到能动,从局部到一体,从技术到权力的系统转型,在平台架构支撑、数据要素赋能、算法辅助质效的基础上,形成了三大核心机制。

一是平台运行机制。在“政府即平台,公民即用户”的数字政府理念下,打造了“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的政府平台,在传统的契约论之外,加持了双边论,形成了平台主体、供给主体、需求主体交互互动的平台范式架构,在这种模式下,政府的职责是随时随地提供各方所需的信息,公民能够掌握解决国家和地方层面问题的必要技能,从而强化公民赋权和激发创新,也促进了跨区域边界协作治理、跨层级纵向整体治理、跨部门横向协同治理、跨公私领域合作治理等跨界治理创新,形成一种政府、社会与公众之间点对点、立体式、即时互动的治理模式。在“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业务流程再造、组织架构重塑、诉讼制度变革”的改革战略下,打造了从“接近正义”迈向“可视正义”司法平台,司法过程不再局限于物理上的结构性设置和实体运行,而是从场域化走向了场景化,附加了数字化的意义展示、体验分享和“可视正义”。当事人可以远程临场,以非同步的方式完成诉讼,实现超时空的“错时审理”,庭审过程由封闭单一、机械变动的“面对面”场域化,转变为灵活自主、多相界面、情境互动的司法场景化。在案件办理上,支持全流程在线审理,办案全过程智能辅助,审理信息全方位在线公开;在监督管理上,实现重点案件自动化识别、标签化处理、节点化控制,建立智能化、自动化、精准化监管机制;在诉讼服务上,形成多功能、集成性、智能化、线上线下融合

的一站式诉讼服务模式;在平台载体上,实现内部平台整合对接,外部数据互联互通,形成系统集成、集约高效、信息共享的平台建设模式。使司法运行从线下走到了线上,转向了开放的、包容的平台模式,消解了因物理时空条件局限而导致的正义实现难题,使物理意义上的“接近正义”迈向数字意义上的“可视正义”。在传统的分配正义之外,加持了数字正义。但是,这些平台机制也需要进一步优化,在平台交错与兼容整合、技术外包与公民参与、一体办案与分工制约、执法司法效率与直接言辞原则等方面,应该做出更多的探索和完善。

二是数据业务机制。伴随着“业务数据化、数据业务化”的快速发展,数据业务已成为数字行政和数字司法的重要领域,大大提升了工作效能和数智水平。复杂的案件被转换为可以存储、计算和分析的数据,对其中涉及的自然人、社会关系和规则程序进行全要素的模块化、可视化构建,呈现出越来越丰富的正义价值。数智治理有利于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治理方式发生基础性、全局性和根本性的改变,从而促进数字政府、数字社会和数字法治建设。如何做到比例相称、权益平衡,就是一项重要的时代任务,需要遵循以下衡量标准:第一,不再局限于“物理时代”的正义判断和权利观念,而更多地按照数据分享与控制的数字发展规律,确立保护与利用并重、包容审慎的主导原则,维护数字化服务中的平衡互惠和权利交换,从而反映和展现数字正义价值。第二,遵守数字行政所“必要”“必需”的底线边界,防止“技术赋能”名义下的超范围、超限度、超强度的数字权力扩张。第三,恪守科技伦理,确保公平公正,尊重数字人权。

三是算法决策机制。数字法治的关键是自动化执法司法,其初衷是在“制度铁笼”之外,打造出新型的“数据铁笼”,用以关注公权力,保障私权利。然而,其运用事实上并没有那么理想。在数字化转型进程中,从技术赋能走向了技术赋权,信息革命以强大的技术变革力量,创造出以往物理时

空中从未见过的巨大虚拟空间和数字利益,消解了传统的权力合法性理由,政府、商家和民众的利益博弈很多都超出了现有法律框架和范围,各方竞相把这些利益和空间转化成为自身的权利。对于政府而言,技术的权力化可能演变成一种超强的监控形式,在数字时代多元化、扁平化和去中心化背后,权力扩张的倾向却在涌动,公民自由和权利难免会受到不合理的限缩与控制。政府/社会的二元结构也转化成政府/平台/社会的三元结构,平台成为“公共基础设施”和“守门人”,平台拥有庞大的权力资源和能量,突破了权利空间而迈向了权力领域;它们立足于社会又高于社会,不同于国家却与国家相关联,成为社会治理中的一个重要主角。在政府平台建设和运行过程中,政府对外发包,购买服务,而科技公司、头部企业等参与平台建设,它们通过平台设计、算法设计、平台管理、数据分析、技术维护等方式,能够或隐或显地参与行政决策、分享部分行政职责,从而形成扁平化、分布式、节点性的行政结构。这样,行政结构已不再是政府与公民之间那样简单的对应关系,而是形成了公权力、私权力、私权利的三重交互机制。无论是算法行政、智能司法还是平台算法决策,都需要纳入数字正当程序,使权力规范透明地运行,有效解决算法决策的合法性、合理性问题,促进算法公开性、可解释性、可问责性的落地,并建立起公民知情权、异议权、建议权、监督权的保障机制。

事实上,无论是现代法治还是数字法治,其核心都在于限制权力,保护权利,遵守规则和程序。这就需要确立“以人为本”的数字法治理念,构建中国特色的数字法律体系,探索适宜的数字正当程序,落实共建共治共享机制,保护数字弱势群体权利和数字人权,培养数字公民能力,维护数字正义,从而打造数字法治的“中国模式”,贡献中国的数字法治方案,促进全球数字法治共同体的形成。

(文章为作者在中国刑法学研究会2022年全国年会暨数字法治大会上的发言节选)

前沿观点

□ 成云卿

网络金融犯罪是指采用互联网理财、第三方支付等手段,针对网络领域的信息大数据、财产所采取的侵犯公众财产、危害金融秩序的犯罪行为。网络金融犯罪具有金融风险与互联网风险叠加的特征,其涉及面广、证据固定难度大,再加上犯罪组织层级化,传统刑法规制难以对网络金融犯罪进行及时、高效治理。

一是网络金融犯罪识别难度大。在网络金融发展应用过程中,由于相关法律立法、修订存在滞后性,不法分子通过设立资金池直接控制资金或巧立名目,再假借“金融创新”的名义,掩盖自身违法犯罪的本质。在司法实践中,部分网络金融犯罪由专业人员组织策划,由于其熟悉监管政策和运营机制,并且熟知投资者心理,通过借助“名人效应”、向官方媒体投放广告,夸大平台信用,不仅容易获取公众信任,进而欺骗消费者,而且增加了网络金融犯罪的治理难度。

二是刑法体系的稳定性与网络金融的创新多变之间存在实质冲突。在智慧技术驱动下,网络金融业务更新更快,但潜在风险与问题缺陷层出不穷,为不法分子开展网络金融犯罪提供空间。刑法具有稳定性,从立法到修正,都需要经历复杂程序和较长时间。盲目修正刑法,既不符合刑法体系的稳定性特征,也增加了刑法体系的随意性、不稳定性。在网络金融犯罪治理时,如果盲目依赖刑法,对违法行为的犯罪性质缺乏精准界定,片面强调加大治理力度,过度开展刑法解释,对主观罪责缺乏清晰界定,不仅容易扩大打击范围,也违背了刑法的谦抑性原则,甚至阻碍网络金融的合理发展。

三是网络金融犯罪治理难度大。网络金融犯罪涉及网络技术、专业金融及法律等内容,其犯罪类型极为复杂,搜集证据的难度较大。由于网络金融资金去向极为复杂,流动隐蔽性强,案发后可以直接冻结的资产相对有限,追赃挽损的难度极大,直接影响了司法的公信力与专业权威。

治理原则

要坚持遵守罪刑法定原则,合理遵循刑法的谦抑性原则。经济法、行政法是金融治理的基础法规,刑法实质上是金融领域的最后防线。网络金融刑法规制是保障金融行业创新发展的前提。在开展网络金融犯罪治理时,如果简单使用刑法制裁,既不符合金融监管实际,也容易造成刑法过度干预问题。因此,要以罪刑法定原则为基础,在没有明确侵犯、损害合法权益时,不能以任何理由将相关行为认定为犯罪。要坚持刑法的谦抑性原则,在规范网络金融犯罪刑事处理流程的基础上,严格根据行为的实质,具体确定犯罪、一般违法及正常经营等活动。要在

弥补刑法规制不足 健全网络金融犯罪治理体系

综合运用经济法、民商法等前置法对网络金融犯罪进行判断后,合理适时引入刑法,通过明确刑法规制网络金融犯罪的限度,正确发挥刑法规制的功能作用,为网络金融合法创新提供保障。

要坚持分类处理原则,科学把握追究刑事责任边界,充分考虑新的金融治理环境,及时关注网络金融领域的刑法风险及有关法律适用问题,通过有效发挥刑法的功能优势,为网络金融良性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只有民事、行政等其他法律规定对网络金融犯罪治理明显不起作用时,才能启动刑法规制。以非法集资刑事案件为例,为适应司法新实践,2022年2月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最新司法解释,其中增加了网络借贷、融资租赁等新型非法集资吸收资金的行为方式,在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下,注重采用行政规制及刑事手段来化解风险,其中重点惩治非法集资活动的组织者、领导者及管理人员。针对主要用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行为,能够在提起公诉前,清退所吸收资金,可以免于刑事处罚,情节轻微的,不作为犯罪处理。

治理建议

网络金融犯罪作为危险程度极高、链条化明显的新型犯罪模式,完善刑法规制,既是合理认定和判断非法性的基本依据,也是有力管控网络金融风险的关健。

要采取综合手段,提升网络金融犯罪治理的专业化水平。针对网络金融犯罪产业化、专业性极强的特点,应在全面审查的基础上,聘请技术专家,成立专业合议庭,打造专业化突出、多方协同的办案团队,强化网络金融犯罪的技术支持和专业服务,通过做好上下游关联犯罪的治理工作,切实提高案件侦破的质量以及审理的准确性。

司法机关必须保持理性克制,为网络金融犯罪提供切实有效的刑法依据。要在严厉打击网络金融犯罪行为的前提下,严格依据罪刑法定原则,既不随意变更入罪标准,也不任意变更执法手段,通过将金融犯罪行为纳入刑法规制,对并不构成犯罪的违法行为按照其他手段进行处理。

结合网络金融犯罪新特征,构建区别于传统金融犯罪的刑法规则。要保持刑法的谦抑性原则,在按照是否违反金融秩序规制,是否属于市场行为以及是否对金融管理秩序产生危害等标准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网络金融

新环境,完善刑法规制与行政执法的互补机制。要选择具有典型代表意义的网络金融犯罪案件,采取案例指导制度,发挥裁判文书的案例指导功能,弥补现有刑法规制缺陷。

虚拟货币、网络贷款及区块链等新型金融业态在服务大众的同时,也为不法分子开展金融犯罪提供了新载体。为切实打击网络金融犯罪,应在提升刑法适应性的基础上,通过及时弥补刑法规制不足,健全网络金融犯罪治理体系,及时掌握犯罪线索,增强惩治合力。

威海环翠法院擦亮知识产权保护“金名片”

本报讯 通讯员唐白雪 今年7月,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再传喜讯,一篇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主编的《人民法院案例选》,在此前不久,还荣获全省法院知识产权专业化审判二十周年精品调研成果和精品裁判文书等奖项。

一篇篇精品案例、文书,折射的是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能力的不断提升。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近年来,环翠区法院不断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有效实施,提高知识产权审判质量和效率,推动形成立体化、全方位知识产权保护大格局。在法庭起落间,环翠区法院用一起标杆性案件、一项项创新机制,守护着创新引擎。

近年来,环翠区法院瞄准痛点,积极探索破解之策:开展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设立知识产权审判团队……一系列创新举措让知识产权审判更高效、更专业。

维护法律权威,离不开高质量的审判。2021年7月30日,全市首起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刑事案件落幕,范某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一案当庭宣判,开启了知识产权全方位保护的新阶段。

知识产权纠纷通常标的额较小,侵权成本低,为了增强知识产权审判威慑力,2018年,环翠区法院成为全市唯一授权开展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试点的基层法院。由知识产权审判庭统一审理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不仅统一了司法尺

度,还提高了司法保护整体效能和综合效能。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工作运行至今,共受理包括云南白药、浪莎林业等20余起知识产权纠纷,有力提升威海市知识产权保护效能。

审判不仅要重“质量”,也要兼顾“效率”,知识产权纠纷维权周期长,对取证能力的要求较高,面对权利人的困难,环翠区知识产权速裁团队应运而生,积极构建“一站式”窗口服务,形成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受理、分流、审判的服务体系,最大限度节约当事人诉讼时间和成本。

80件侵害出版者著作权纠纷25天化解,这是知识产权审判的“环翠速度”。2021年5月,四川某出版社起诉多家企业侵权,环翠区法

院迅速处理,通过电话沟通、实地调查、查阅案例等方式了解案情,并实地到各被告经营场所调查取证,最终80起案件中的72起案件达成调解协议并将赔偿款履行完毕,高效、公正、专业的司法服务得到了当事人的高度评价。

“针对举证难,周期长等难题,我们从程序、实体、机制建设、信息化建设、法官专业化建设等多角度入手破解。”环翠区法院相关负责人说,“通过‘速裁+专审’审判模式的推行,使司法资源得以高效配置,案件流转速度明显提高。”

目前,全院知识产权案件平均审理时间缩短了40%,营造出更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了企业的创新原动力。

启东“检格+网格”架起检民连心桥

本报讯 今年以来,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检格+网格”联系点工作机制,建成公益诉讼、未成年人保护、矛盾化解等多个特色联系点,在提供更加多元化、精细化、个性化的检察服务上打好“组合拳”,努力打通检察为民“最后一米”。

创新建设“公益诉讼+网格”联系点。该院通过设立专门办公室,上墙展示联系点工作内容、公示检察员信息等方式,摸排公益诉讼线索170余条。同时,针对两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采取“线上+线下”“主会场+网格分会场”模式,下沉联系点召开公开听证会,实现“办理一案、教育一片、治理一方”的良好效果。

主动搭建“矛盾化解+网格”联系点。该院检察长带头走进网格听民声、访民情、解民忧,为“检格+网格”联系点揭牌;检察官主动走进案发镇村,通过网格员“牵线搭桥”,开展释法说理,推动“案结事了”。今年以来,共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50余件,化解网格内矛盾纠纷30余件。

联合构筑“未成年人保护+网格”联系点。与“2021年全国法治人物”“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江苏省最美网格员”倪伯苍携手共建未成年人保护联系点;定期组织联系点未成年人参加红色教育、读书分享等活动;联合网格员,共同关注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等违法行为,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

主动搭建“矛盾化解+网格”联系点。该院检察长带头走进网格听民声、访民情、解民忧,为“检格+网格”联系点揭牌;检察官主动走进案发镇村,通过网格员“牵线搭桥”,开展释法说理,推动“案结事了”。今年以来,共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50余件,化解网格内矛盾纠纷30余件。

徐董桐

龙里深入推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

本报讯 今年以来,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人民检察院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积极打造“刺梨花未检”品牌,推行“捕诉监防”一体化办案模式,持续加强未成年人检察专业化、规范化、社会化建设,推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深入开展。

10月5日,龙里县检察院联合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印发《刑事案件涉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推单办理”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纳入全县救助、关爱服务体系。

《办法》明确9家成员单位的具体职责,规定检察机关在办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过程中

中,发现涉案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和被害人需要教育管理、心理辅导、医疗救助、就业帮助、经济帮扶等关爱救助措施的,需及时推单至相应的成员单位开展关爱救助。

此外,为推动“依法带娃”,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线,该院认真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于今年3月挂牌成立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实践基地,联合共青团龙里县委员会及禁毒、民政、教育、关工委、妇联等多个部门,出台《龙里县关于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协调工作办法》,共同打造一支由教师、心理咨询师、检察官等组成的家庭教育指导队伍,进一步提高家庭教育指导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江运鹏 王家婷

秦皇岛抚宁区司法局开展民法典宣传

本报讯 近日,河北省秦皇岛市抚宁区司法局组织普法志愿者,在坟头镇杨庄头村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活动现场,该局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详细介绍法律援助需要携带的资料及办理地点,耐心解答村民在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同时,走进商铺、药店和饭馆,向村民和个体经营者宣讲民法典有关规定,引导大家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此次活动共发放《民法典应知应会200问》《民法典婚姻家庭编》等宣传手册1000余份。

刘建忠 杨薇

深圳教育积极回应群众信访诉求

本报讯 今年以来,广东省深圳市教育局领导带头接待来访群众,耐心倾听群众诉求,提高初信初访化解质效。近日,信访群众盘某就在深务工人员子女入学资格问题向市教育部门上访,建议重新核准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实施积分入学办法,公平对待非深户籍人口,确保每个适龄孩子都能顺利就近入学。接访后,市教育局及时组织相关处室进行核实,告知盘某目前深圳市义务教育学位总量能够满足符合深圳市义务教育入学条件的随迁子女学位需求,盘某表示满意。这一信访问题得以圆满解决。

周荣宇

龙港多元解纷助信访群众事心双解

本报讯 今年以来,浙江省龙港市坚持以“以人为本”理念,推动信访案件化解。一是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由市委书记带头研判重点案件,采取商会会办、矛盾调解等方式,化解疑难复杂信访问题。二是聘请法律援助律师和心理咨询师,为信访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心理疏导等服务,把信访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三是深入推进访调对接,搭建信访事项受理平台,依法及时就地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截至目前,该市信访事项化解率达99.75%,群众回访满意率达99.24%。

方格格

肇庆运用法治思维做好信访工作

本报讯 今年以来,广东省肇庆市信访系统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信访问题,努力把“送上门”的群众工作“做深做细”。该市夯实信访基层基础,市、县、镇三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覆盖率达100%,县级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率达100%。同时,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调解、疏导等办法,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诉求。截至目前,该市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均为100%,全市6个乡镇(街道)获评全省信访工作示范乡镇(街道)。

叶圣桃

泸县政法机关护航县域经济发展

本报讯 近年来,四川省泸州市泸县政法机关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在全省率先启动新时代“两个健康”示范县创建,出台25条措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二是在全省率先成立民营企业法律服务中心等专业团队,在广东省中山市设立泸县法律援助驻外工作站,为企业提供“线上+线下”全流程服务。三是围绕泸县打造国家天然气(页岩气)产能基地和绿色化工基地,推行页岩气勘探开发联防联控机制,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推动企地双赢。

李志永

清远清城开展禁毒防艾宣传活动

本报讯 近日,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在辖区开展禁毒防艾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工作人员走进学校,通过讲授PPT课件、播放禁毒防艾宣传视频等方式,讲解新型毒品与传统毒品区别、毒品与艾滋病的关系、滥用毒品和新精神活性物质的危害,引导同学们树立健康无毒生活理念。此外,禁毒社工和禁毒志愿者走进单位、家庭、场所、社区和农村,通过张贴禁毒防艾宣传海报等方式,讲解禁毒相关法律法规及艾滋病预防知识,营造了人人关心支持、积极参与禁毒防艾工作的浓厚氛围。

雷卫琳